



中軟國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6)

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三時正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普通股(「普通股」)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期27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就有關決議案，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並依照下列欄內所示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自行酌情投票。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事項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動議： (a) 於本公司採納經重訂大綱及細則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75,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106,25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股普通股及625,000,000股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A類優先股」))，並具有載列於經重訂大綱及細則並受其限制下的相關權利及特權；及 (b) 授權董事採取彼等認為必須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使按照下述第(3)項決議案載列的條款所發行的A類優先股以及前述安排生效」；		
特別決議案		
(2) 「動議採納經重訂大綱及細則以(分別完全)取代大綱及細則，由本大會結束後生效」；		
(3) 「動議在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獲通過之規限下：— (a) 批准本公司按照認購協議、投資者權利協議之條款及經重訂大綱及細則有關條文及根據該協議發行A類優先股及特別按經重訂大綱及細則所述向A類優先股持有人授出反攤薄權利)；及 (b) 授權董事採取彼等認為必須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使認購協議、投資者權利協議及就發行A類優先股而言必須簽立的一切其他協議及文件生效」；		
(4) 「動議在第(1)項、第(2)項及第(3)項決議案獲通過之規限下：— (a) 批准本公司訂立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之商業協議，連同本集團成員公司據此將訂立的交易金額的相關年度上限；及 (b) 授權董事採取彼等認為必須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使商業協議的條款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得以全面遵守」。		

簽署(附註5)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名字亦須清楚列明。
- 請填上與本受委代表有關並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普通股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普通股有關。
- 如擬委派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於適當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全名及地址。倘 閣下持有兩股或以上普通股，則 閣下可委任一名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有關委任須註明各受委代表有關之普通股數目。如無填寫姓名，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將擔任 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更改，必須經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並無作出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可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代表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6樓4607-8室，方為有效。
- 倘屬任何普通股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當中任何一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其普通股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出席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無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接納在股東名冊中就有關普通股排名首位之人士作出之投票，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不會獲接納。
- 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 閣下。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並在會上投票。如 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閣下之代表之授權將視作撤銷論。

* 僅供識別